

证券代码:000564 证券简称:ST工智 公告编号:2025-084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召开时间:

(1)现场会议时间:2025年5月21日(星期三)14:30开始;

2.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7日上午9:15~9:25,9:30~11:30;下午1:00~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上午9:15~15:00。

3.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的一种,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。

4.召集人: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。

5.主持人:本公司董事长沈进生先生主持。

6.殷伟登记日:2025年5月14日(星期二)。

7.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本公司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)共973人,代表股份200,790,950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3933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,代表股份141,619,210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154%;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65人,代表股份69,171,749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7779%。

2.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了会议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3.北京国枫(深圳)律师事务所陈要燮律师、廖嘉成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公司股东大对公告列明的议案进行了审议,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作出如下决议: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7,084,6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.7710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3798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098,0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430%;弃权2,654,7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32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.6515%;弃权2,056,056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0657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7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8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9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0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1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2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3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4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5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6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7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8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19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20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

21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监事工作会议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44,197,97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.2034%;反对53,633,18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4783%;弃权2,44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,2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17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46,831,5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2843%;弃权2,11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35,4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42%。

表决结果:以上议案获得通过。